

<b>行政相对人名称</b>	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
<b>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(或组织结构代码、 工商注册号)</b>	91410400785096910B
<b>法定代表人</b>	杨遂运
<b>地址</b>	平顶山市石龙区兴龙路 19 号
<b>行政检查类别 (日常 检查、双随机检查)</b>	双随机检查
<b>行政执法人员 (执法 证号)</b>	郑自勋 410404000052 、徐彬 410404000053 王红甫 410404000055
<b>行政检查依据</b>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 等
<b>行政检查内容</b>	1、生产经营单位的主要负责人履行对本单位安全生产工作法定 职责。 2、资金投入保障。 3、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 及考核。 4、从业人员“四新”培训。 5、如实记录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并向从业人员通报。 6、制定本单单位事故应急救援预案，与地方人民政府事故 应急救

	援预案相衔接，并定期组织演练。
<b>行政检查时间</b>	2023 年 12 月 07 日
<b>行政检查地点</b>	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
<b>行政检查结果</b>	1.现场两名员工未穿劳保鞋； 2.从业人员三级安全教育培训试卷未订正； 3.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台账未及时更新； 4.事故应急预案演练照片无日期。
<b>行政检查机关</b>	平顶山市石龙区应急管理局
<b>备注</b>	